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5-070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6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25日下午2点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24日至2015年11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在2015年11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蜀新大道1168号科研综合楼一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

1.《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2发行方式

3.3认购对象

3.4认购方式

3.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6发行数量

3.7限售期

3.8滚存利润安排

3.9上市地点

3.10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3.11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议案说明

上述议案《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只选举一名监事,因此,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直接选举,不采用累积投票制。上述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需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0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请于2015年11月20日、23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持证券帐户及本人身份证,受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90

2.投票简称:华神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华神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3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3.00元代表对议案3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3.01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3.1,3.02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3.2,依此类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00元
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1元
3.2	发行方式	3.02元
3.3	认购对象	3.03元
3.4	认购方式	3.04元
3.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5元
3.6	发行数量	3.06元
3.7	限售期	3.07元
3.8	滚存利润安排	3.08元
3.9	上市地点	3.09元
3.10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3.10元
3.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11元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元
议案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的议案	6.00元
议案7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00元
议案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00元
议案1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2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刘渝灿

(3)联系电话:028-66616656　　传真:028-66616656

(4)电子邮箱:dsh@huasungrp.com

(5)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蜀新大道1168号科研综合楼6楼

六、备查文件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附件:(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发行方式			
		认购对象			
		认购方式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发行数量			
		限售期			
		滚存利润安排			
		上市地点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5年11月　　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5-071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监叶静女士于2015年7月8日承诺在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以不低于3.9万元的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并在增持计划实施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公告2015-026号)。

叶静女士于2015年5月13日减持过公司股份。通过其本人证券账户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公司股份属于《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的禁止情形。由于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开户条件较高,增持行为缺乏可操作性,叶静女士于2015年7月27日变更承诺为:自减持过公司股份之日起6个月后,择机以不低于3.9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其本人证券账户增持公司股份,并在增持计划实施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公告2015-033号)。

2015年11月19日,叶静女士通过其本人证券账户买入公司股票3000股,均价13.96元。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凯石财富为销售机构、参加凯石财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石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11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凯石财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凯石财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凯石财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凯石财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凯石财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009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	000010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	000111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6	000112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7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8	000148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9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0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1	000265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12	000266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3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4	000603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5	000647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6	000648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7	000704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8	000705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9	000789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0	000790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1	00095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2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3	001076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4	001184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5	001373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6	001433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7	001475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8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9	110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0	110003	易方达50指数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1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2	11000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3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4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5	110009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6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7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8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9	110013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0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1	11001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42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3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44	110019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5	110020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6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7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8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9	110025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0	110026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1	110027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2	11002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3	110029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4	110030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5	11003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56	110035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7	110036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8	110037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9	110038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0	112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1	118001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62	118002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63	161115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4	161116	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65	161117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66	161118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7	161119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8	161120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9	161121	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0	161122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1	161123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2	502003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3	502006	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4	502010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5	502048	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特别提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及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运作期,暂不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上述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在凯石财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凯石财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 关于本公司在凯石财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凯石财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凯石财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凯石财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凯石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和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和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凯石财富的有关规定。

2. 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凯石财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5年11月20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凯石财富公告为准。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凯石财富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凯石财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凯石财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凯石财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凯石财富最新规定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 根据相关公告,自2014年6月3日起,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对机构客户暂停A类份额所有销售机构的申购、涉及A类份额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对于机构客户在全部非直销销售机构提交的B类份额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不予接受,该基金有权确认失败。其他相关规定请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规定如有变化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电话:021-63333319

传真:021-63332523

客户服务电话:4000 178 000

公司网站:www.lingxianfund.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11月26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11月26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11月2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1月26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1月26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赎回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11月27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代码为118002,该类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15年11月26日起暂停,于2015年11月27日恢复;本基金美元现汇基金份额代码为000593,该类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自2015年11月26日起暂停,于2015年11月27日恢复。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获配机器人(300024)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获配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9,565	47,447,988.00	1.96%	47,533,944.50	1.96%	12个月
易方达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0,000	39,744,000.00	1.71%	39,816,000.00	1.71%	12个月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30,000	200,376,000.00	1.93%	200,739,000.00	1.94%	12个月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0,000	252,264,000.00	1.48%	252,721,000.00	1.48%	12个月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0,000	60,168,000.00	1.32%	60,277,000.00	1.33%	12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15年11月18日数据。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5-094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披露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的工作失误,造成本季报中《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之《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发生错误,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的原文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035,711	人民币普通股	41,035,711
柳州市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73,471	人民币普通股	4,673,471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94,329	人民币普通股	3,994,32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37号资产管理计划	3,443,387	人民币普通股	3,443,387
北京中外名人科技有限公司	3,809,894	人民币普通股	3,809,89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66,032	人民币普通股	2,066,0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729,798	人民币普通股	1,729,798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筠业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为黑五类食品集团的股东,分别担任黑五类食品集团董事长、总裁、监事会主席职务。前述自然人股东与本公司第一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黑五类食品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更正后的内容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035,711	人民币普通股	41,035,711
柳州市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73,471	人民币普通股	4,673,471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94,329	人民币普通股	3,994,32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37号资产管理计划	3,443,387	人民币普通股	3,443,387
北京中外名人科技有限公司	3,809,894	人民币普通股	3,809,89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66,032	人民币普通股	2,066,0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729,798	人民币普通股	1,729,798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筠业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为黑五类食品集团的股东,分别担任黑五类食品集团董事长、总裁、监事会主席职务。前述自然人股东与本公司第一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黑五类食品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有关说明

1.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37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为认购本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者,分别持有公司限售股份分别为3,994,329股、3,443,387和2,066,032股,该等限售股份在本报告期末(2015年9月30日)尚未解禁,因此将前述股东列为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是错误的。

2.北京中外名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3,809,894股的股份在2015年10月19日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将其列为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是错误的。

3.更正后的本季度报告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

4.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工作失误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致歉。

特此更正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5-57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华北高速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对外财务资助资金应于2015年9月20日到期,现借款方逾期未还,公司正积极与借款方协商,要求其按照协议规定归还公司的借款。

本次财务资助资金收回的时间尚有不确定性,故提请投资者审慎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2012年,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确定了"一主两翼"的发展战略规划,基于对当时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房地产业持续发展的判断,在2012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